

長庚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博士班 必選修科目表 (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114年4月14日系課委會修正通過

領域/ 組別	必選修	科目名稱	學分	開課年級	上學期	下學期
共同必修	必修	學報討論(1)	2	1	2	
	必修	學報討論(2)	2	1		2
	必修	學報討論(3)	2	2	2	
	必修	學報討論(4)	2	2		2
學院共構	必修	科技英文寫作(1)	1	1	1	
	必修	科技英文寫作(2)	1	1		1
	必修	論文撰寫	0			
專業選修課程	選修	資料工程	3	1	3	
	選修	服務導向應用系統設計	3	1	3	
	選修	個人通訊	3	1	3	
	選修	高速網路專論	3	1	3	
	選修	網路系統專論	3	1	3	
	選修	嵌入式作業系統	3	1	3	
	選修	系統效能分析	3	1	3	
	選修	高等計算機架構	3	1		3
	選修	數位訊號處理	3	1	3	
	選修	無線網路	3	1		3
	選修	物件導向軟體工程	3	1		3
	選修	語音暨影像處理	3	1		3
	選修	平行與分散式系統	3	1		3
	選修	網宇實體系統	3	1		3
	選修	行動通訊專論	3	1		3
	選修	多媒體安全	3	1	3	
備註	1.畢業學分：34學分。					
	(1)必修10學分(含學報討論8學分，科技英文寫作2學分)。					
	(2)選修18學分。若須選修其他系所博士班課程者，以工學院所開設一門課程為限(3學分)。非工學院所開設博士班課程，須經系主任同意後，始得選修。					
	(3)論文6學分(通過學位考試並繳交通過審核論文後給予)。					
	2.須達英文畢業門檻方可畢業：英文能力檢定通過標準依據「長庚大學工學院研究生英文能力檢測實施方案」實施。					
	3.學報討論一、二年級為必修，合計8學分。畢業前至少需修習四個學期並通過。					
	4.博士班必修擋修規定：需先修畢(70分)「科技英文寫作」(1)，才可修習「科技英文寫作」(2)。					

系所主管：

謝萬雲